

公司代码：601226

公司简称：华电重工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文端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晓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8,564,019,485.96	8,781,329,714.32	-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4,929,713.67	3,698,307,887.96	-0.3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943,739.22	-151,761,744.43	-353.3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93,447,167.94	858,200,229.29	5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47,074.40	-67,465,315.18	7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99,992.41	-69,405,728.69	7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1.88	增加 1.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59	7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59	79.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0,541.9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25,975.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32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8.86	
所得税影响额	-733,395.33	
合计	4,152,918.01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5,26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29,120,356	63.13	0	无	/	国有法人
王天森	19,000,000	1.65	0	无	/	境内自然人
苑临轩	12,176,200	1.05	0	无	/	境内自然人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97,800	0.87	0	无	/	国有法人
北京舍尔投资有限公司	4,464,800	0.3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新红	3,345,000	0.2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何芳	3,177,241	0.28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徐莉蓉	3,148,600	0.27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丛丰收	2,337,000	0.20	0	无	/	境内自然人
陈海明	2,008,000	0.17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29,120,356	人民币普通股	729,120,356			
王天森	1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0			
苑临轩	12,1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76,20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97,8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7,800			
北京舍尔投资有限公司	4,4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4,800			
王新红	3,3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5,000			
何芳	3,177,241	人民币普通股	3,177,241			
徐莉蓉	3,14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8,600			
丛丰收	2,3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7,000			
陈海明	2,0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1,243,474,585.82	1,925,094,169.41	-35.41	主要是主营业务购销形成的阶段性的现金收付所致
应收票据	10,187,756.22	28,685,336.23	-64.48	因票据到期及背书转让,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预付款项	561,353,772.33	258,933,868.53	116.79	主要是主营业务购买形成的阶段性的支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49,092,616.05	30,470,360.67	61.12	投标占用资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573,994.21	2,828,378.97	61.72	税金重分类增加
在建工程	5,677,683.05	1,349,206.18	320.82	新增基建工程,同时年初基数较小
应交税费	25,798,152.00	55,762,112.13	-53.74	税费支付
预计负债	12,915,411.79	19,221,039.04	-32.81	逐渐偿付债务,相比年初余额有所下降

## 3.1.2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1,293,447,167.94	858,200,229.29	50.72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营业成本	1,157,924,549.27	810,144,747.56	42.93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85,799.88	4,829,528.43	57.07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研发费用	30,888,391.33	23,639,981.34	30.66	研发投入相关人员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790,519.25	-350,181.96	611.31	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151,165.43	-100.00	本期没有明显减值迹象
其他收益	1,990,541.94	3,758,881.47	-47.04	取得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营业外收入	14,875.67	114,027.22	-86.95	项目扣款同比减少,上年同期基数较小
营业外支出	439,205.50	5,221,122.62	-91.59	因不可抗力影响导致的停工损失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2,792,004.33	78,450.94	3458.92	外地预缴所得税增多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47,074.40	-67,465,315.18	79.18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少数股东损益	-115,859.61	-1,194,431.39	90.30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47,074.40	-67,465,315.18	79.18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859.61	-1,194,431.39	90.30	去年疫情影响，基数较低

##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9,803.48	15,925,121.22	-92.91	出口退税同期减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6,388,441.31	1,303,303,885.45	42.44	疫情后经济活动复苏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105,764.62	37,755,063.47	104.23	缴纳的增值税同比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26,277.37	66,787,051.74	33.75	疫情后经济活动复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8,764.13	2,021,917.80	30.01	收到分红同比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2,288.40	653,366.30	126.87	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	取得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偿还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增强公司技术实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现金41,485.55万元收购控股股东华电科工持有的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对《关于现金收购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关联董事文端超、彭刚平、田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召开会议审议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1月17日，鉴于收购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已过期，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取消已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现金收购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就上述两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2019年12月10日、2019年12月17日、2019年12月19日、2019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于2020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1]130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

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定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7日、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41），自公告披露之日 2015 年 7 月 1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若华电重工股票价格连续十个交易日内累计跌幅超过 30%，且华电重工股票价格低于本预案公告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最低收盘价格 12.44 元/股，本公司控股股东华电科工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 3,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增持华电重工社会公众股份，连续 12 个月增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华电重工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不出售其所持有的全部股份。

华电科工先后于2015年8月26日、9月15日两次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1,050,180股，合计11,205,465.7元，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2015年9月1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93 亿元，同比增加 50.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4.71 万元，同比增加 79.18%。2020 年，公司新签销售合同 97.82 亿元，其中，于 2020 年确认收入 19.57 亿元；2021 年 1-3 月，公司新签销售合同 15.26 亿元。

国家能源局2016年10月发布《关于进一步调控煤电规划建设的通知》，提出进一步调控煤电规划建设，规范煤电开工建设秩序，严肃处理违规建设项目，化解煤电潜在过剩风险。2016年1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提出加快煤电转型升级，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1.5亿千瓦以上，装机规模控制在11亿千瓦以内。2017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16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提出“十三五”期间淘汰落后煤电产能0.2亿千瓦以上。各发电集团都对已核准的火电项目不同程度地采取了缓建或停建措施。公司物料、热能、电站钢结构中的部分传统业务或产品面临在手合同执行进度放缓、新合同获取难度加大、项目利润空间变小、项目执行难度提升等风险。为顺应国家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公司正在大力发展海上风电、氢能、料场封闭、燃机设备成套、噪声治理、智能输送、电厂综合能效提升等新兴业务，积极构建可持续健康发展的新业务结构。另外，我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以及电力行业自身转型，将给电源侧基建带来一定机遇，2020年，全国新增火电装机容量为5,637万千瓦，比上年多投产1,214万千瓦。

公司名称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文端超
日期	2021 年 4 月 22 日